

云南省创新方式 关口前移强化乡村振兴资金项目资产“三提升”

为推动全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项目库“建管用”和项目资产管理水平提升,日前,云南省财政厅和省乡村振兴局联合出台《云南省乡村振兴资金项目资产“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推动乡村振兴领域资金合理统筹,项目有序推进,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

优化完善政策机制。鼓励加强中期(三年)项目库编制,将项目库建设质量评价和信息系统使用情况评价纳入综合考评和资金绩效考评,切实提升项目库“建管用”水平。压实各级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职责,县级入库项目需经行业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参与审核确定。因地制宜优化延续“四到县”政策,各州(市)对县级报备的年

度项目实施计划进行审核,选择3个州(市)试点将测算分配到县级资金统筹10%下达到州(市)本级,由州(市)自主分配下达,赋予州(市)统筹权利。

加快资金支出进度。省以上资金6月底前下达进度不低于90%,8月底前下达进度不低于97%。各州(市)可根据各县支出情况对县衔接资金分配情况提出调整意见,报省巩固脱贫攻坚

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省财政厅、省乡村振兴局将综合考虑各州(市)调整意见,对省级分配下达资金进行调整,全面树立“资金支出越快、绩效管理越好、支持力度越大”的鲜明导向。同时,突出支持重点,衔接资金原则上按照“优先足额保障中央和省级明确的到户到户等刚性支出事项——确保产业资金投入占比不低于资金管理要求——剩余资金用于基础设施及其他重点项目”的次序保障安排。

提升项目实施管理。对县级未按计划推进实施的项目,可逐级提请上级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以“派单式”交办行业主管部门解决。新实施的和使用本年度资金继续投入的产业发展类项目,必须全覆盖

建立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建立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跟踪、绩效自评、绩效结果运用等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化解资产监管风险。脱贫攻坚期形成的项目资产,确保100%完成资产确权登记、资产移交,强化管护运营,防止“新官不理旧账”和资产侵占闲置等违规行为。优化完善资产处置制度,对确权到村集体的资产,其处置收入必须重新安排用于巩固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不得分配给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鼓励各地在保障群众权益、资产保值增值的基础上,将所有权、经营权、收益权“三权分置”,探索经营性资产市场化运营方式。

凝聚各级监管合力。省级安

排专人分别对口联系一个州(市),指导督促州(市)采取有效措施解决政策落实梗阻;加大常态化监管力度,年内组织开展一次专项督查,督查情况在全省范围内进行通报。将项目资产管理情况纳入省、州(市)两级行业部门考核体系和日常工作评价,确保经营性资产保值增值、公益性资产高效运转、到户类资产长期见效。

挖掘推广示范典型。根据“县级申报—州(市)筛选—省级确定”的流程,组织开展典型示范创建,并按照不低于每县200万元的标准对示范县给予奖励。及时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通过案例汇编、召开现场会等方式宣传推广,全力提升政策实效。(据云南省财政厅)



重庆市出台“精康融合行动”实施方案 打造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

近日,重庆市民政局会同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残疾人联合会印发《重庆市“精康融合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在全市开展为期3年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融合行动,在已实现区县覆盖率100%的基础上,用3年左右时间,力争在全市所有街道、80%的城市社区、50%的乡镇基本形成布局健全合理、服务主体组成多元、形式方法多样灵活、转介衔接顺畅有序、管理机制专业规范、康复服务网络全覆盖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

《通知》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促进患者回归和融入社会、减轻精神障碍患者家庭及社会总负担为目标,着力推动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健全完善、资源投入整合优化、服务内容提质增效,增强精神障碍患者及家庭获得感、幸福感,努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营造安全、平稳、健康、有序的社会环境。

《通知》明确开展六项行动及重点任务:

开展重庆市精康服务体系布局优化行动,科学统筹规划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建设,合理布局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搭建全市基层康复服务网络,统筹推进城乡康复服务协调发展。

畅通患者转介与康复服务平台双向衔接行动,充分利用全国统一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国家转介信息平台,有效对接市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简称渝康系统),完善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康复转介机制。

实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供给能力提升行动,构建市、区县、乡镇(街道)、村(社区)服务机构四级服务网络,充分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培育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多元市场主体,丰富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内容。

开展高素质专业队伍建设行动,加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专业人才培养,强化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从业人员督导培训,提高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人才保障水平。

拓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可持续发展保障行动,民政、卫生健康、残联等部门和单位

通过统筹现有资源,积极支持推动“精康融合行动”实施,引导社会资金筹集和使用。

实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支撑体系优化行动,建立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记录和监管制度,加强标准化建设和价格监管,抓好正面宣传,引导社区居民接纳精神障碍患者。

《通知》要求,要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压实部门责任,加大政策扶持,助推专项行动。要建立通报制度,将专项行动纳入年度绩效目标考核评价内容,严格落实奖惩机制。

据悉,重庆市自2020年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工作以来,市财政投入1600余万元,连续3年先后在重庆市41个区县分批次开展试点,突出“关注精神健康,发展社区康复”主题,服务视角向农村地区延伸,着力探索“1+N”(患者+社区+社工+医生+家庭+慈善+就业)的融合服务模式,全面打造“渝康家园”康复服务品牌。目前,已建立55个社区示范康复服务机构,区县覆盖率达100%,累计为1.1万余名精神残疾人提供社区康复服务,200余人实现辅助性就业。

(据重庆市民政局)

(上接 05 版)

云南省大理州剑川县北龙村“先锋沙溪书局”

——扎根乡土 酿出诗意

穿过秀丽的山村,走向村道深处,一座高耸宽阔的建筑映入眼帘。透过明亮的玻璃墙,一整墙的书架、布局错落的书海映射出来。这便是位于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剑川县沙溪镇北龙村的“先锋沙溪书局”。它是先锋书店开设的第五家乡村书局,也是在云南的第一家店。

“选址沙溪,就是看中了这里悠久和多元的历史文化。”书局店长胡姣说。作为茶马古道上的要塞,曾经的沙溪古镇每天都有大量的茶叶、丝绸、马匹在这里交易。千年时光孕育了沙溪古朴隽永的韵味,更赋予这座乡村书局深厚人文底蕴。

书局开设前这里曾是一座破败杂乱的粮仓。在改造中,建筑师最大限度保留粮仓的历史样貌,并通过巧妙设计打破老旧建筑的空间局限,使其新旧呼应又相得益彰。高朗透亮的书店、烤烟房改造而成的诗歌塔、新建的具有民族风情的诗歌咖啡馆……“先锋沙溪书局”正成为当地新的文化地标,用阅读酿出浓郁的诗意与乡愁。

走进书局,阳光透过屋顶窄长的玻璃倾泻下来。日升日落间,流动的光影缓缓抚过两侧整

墙的书籍,让阅读在时光中变得更加悠长。

沿着书局内的陈列慢慢浏览,以云南文史、大理风貌、茶马古道等为内容的图书错落放置。围绕地方文化特色,书局还推出近百种文创产品。读者通过书局能够对云南和沙溪有更丰富的了解。

书局里,打卡拍照的游客络绎不绝。游客杨晴专门从昆明慕名而来。沿着层层叠叠的扇形木阶梯螺旋而上,杨晴和朋友们攀登诗歌塔,远处如诗如画的乡村田野尽收眼底。“太美了!这才是真正的‘诗与远方’。”杨晴感叹。

村民老施是书局的常客,他经常带着孩子来看书,“孩子可喜欢这里的绘本了,只要有时间都会过来”。书局虽然保留了过去的部分建筑构造,但内部是现代书店的陈设,这为当地村民带来了不一样的阅读和审美体验。“绘本分享+喜剧演绎”等活动则让书局与村民有了深层互动。“我们正努力把这里建成一个社区型书店。马上,我们要举办‘乡愁之味’沙溪诗歌音乐会,欢迎大家来体验乡土田园的诗意。”胡姣发出邀请。

在安徽黟县、浙江松阳、福建屏南等地,越来越多乡村书局扎根乡土,充分发挥民营书店经营方式灵活、品牌特色鲜明等优势,成为展示当地历史文化、风土人情、民俗工艺的新空间,为推进乡村文化建设开辟了新路径。

(据《人民日报》)